临淄区林业局文件

临林字〔2018〕2号

临淄区林业局

关于2018年度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督

抽检计划及方案

为全面履行食用林产品安全生产监管职责，掌握我区食用林产品质量状况，及时消除食用林产品安全隐患，根据《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创建活动的意见》（临政字〔2016〕55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区工作实际，特制定2018年临淄区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实施方案。

一、抽样范围

各镇、街道辖区内规模化经济林种植基地、专业合作社、个体果园等。

二、抽样品种、数量和要求

1. 抽样品种

抽样的水果种类可根据当地水果生产实际和上市时间选择。如可选择草莓、樱桃、葡萄、桃、梨、苹果、杏、火龙果、核桃等。

1. 抽样数量

共计60个批次（各品种抽检时间可参考附表）。

1. 抽样要求

抽样地点应具有代表性，能反映当地食用林产品生产、管理总体水平。抽样时，由各镇、街道林业站提供被检测地抽样单位名单，检测中心根据名单随机选取，共同抽样。凡被确定的抽样单位不得拒绝抽检。

三、监测项目和检测依据

（一）抽样方法

抽样按NY/T 762-2004规定执行。

**（二）监测项目和检测依据**

监测项目：

**苹果**：毒死蜱、百菌清、氯氰菊酯、氰戊菊酯、氯氟氰菊酯。

**桃**：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毒死蜱、氰戊菊酯、甲氰菊酯、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。

**梨**：毒死蜱、百菌清、氧乐果、氯氰菊酯、氰戊菊酯、氯氟氰菊酯。

**葡萄、猕猴桃**：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毒死蜱、腐霉利、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。

**樱桃**：毒死蜱、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、辛硫磷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。

**板栗、核桃**:毒死蜱、多菌灵、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、辛硫磷。

上述几种水果所列检测项目为必检项目，其他未列出水果及检测项目按照规定NY/T761-2008或GB/T 20770-2008或GB/T 5009.146-2008 或GB/T 19648-2006或GB/T 20769-2008执行。

四、承担单位

本次抽样工作委托临淄区检验检测中心具体实施，区林果技术服务中心协调监督。

五、判定依据

根据GB 2763-2014或LY/T 1777-2008进行判定。

有国家标准的优先执行国标，没有国家标准的执行行业标准。

所检测项目判定全部合格者，判定为“该批次产品所检项目合格”；有一项及以上项目判定不合格者，即判定为“该批次产品不合格”。

六、时间安排及结果运用

承担检测工作的临淄区检验检测中心要于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抽样检测工作。检测出的不合格样品由区林果技术服务中心组织进行追溯，并按规定进行处理。

附件：临淄区果品成熟及上市时间表

临淄区林业局2018年1月17日

附件：

临淄区果品成熟及上市时间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品种 |
| 1月-3月 | 温室草莓 |
| 4月 | 温室樱桃 |
| 4月-5月 | 露天草莓 |
| 5月 | 露天樱桃 |
| 5月-10月 | 火龙果 |
| 5月-6月 | 油桃 |
| 5月-6月 | 温室葡萄 |
| 7月-8月、10月 | 露天桃 |
| 8月-9月 | 露天葡萄 |
| 9月 | 梨 |
| 9月-10月 | 苹果 |
| 10月-11月 | 核桃 |